

《2018年〈2017年道路交通(車輛登記及領牌)(修訂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

2018年第204號法律公告

B5412

2018年第204號法律公告

《2018年〈2017年道路交通(車輛登記及領牌)(修訂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

現根據《2017年道路交通(車輛登記及領牌)(修訂)規例》(2017年第62號法律公告)第1(2)條，指定2018年10月24日為該規例第3(3)條(在該條關乎新訂第1(i)(xxvi)段的範圍內)開始實施的日期。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陳帆

2018年10月19日